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碧桂园观麓花园（原名龙岗区龙岗街道水一村城市更新项目）

建 设 单 位: 深圳市碧桂园实业有限公司

建 设 地 点: 龙岗街道水一村，地处碧新路与植物园路交汇处东侧区域

2020 年 8 月 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碧桂园观麓花园			行业类别	建筑
建设单位	深圳市碧桂园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深圳市水务局， 深水许准予（2017）512号，2017年5月18日				
工程概算总投资	284210万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219.3万元	所占比例	0.08%
工程实际总投资	217322.75万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1425万元	所占比例	0.65%
工程建设时间	2018年4月-2020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深圳世源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深圳市库博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监理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深圳世源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深圳世源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运营单位	深圳市碧桂园实业有限公司				

一、验收意见

(一) 引言简述

2020年8月，深圳市碧桂园实业有限公司在项目现场主持召开了碧桂园观麓花园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深圳市碧桂园实业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深圳世源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及监理、施工、专家等单位的代表共5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理、施工等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

(二) 工程概况

碧桂园观麓花园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水一村，地处碧新路与龙南路交汇处东侧的区域，项目用地红线面积21533平方米（其中01-01地块红线面积为6930.6平方米，01-02地块红线面积为14602.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58632.3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118623.6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40008.69平方米），绿化面积为7947.86平方米（其中01-01地块绿化面积为2079.2平方米，01-02地块绿化面积为5868.66平方米）。建设25~33层的住宅楼及商业裙楼5栋，其中，01-01地块配置地下室3层；01-02地块配置地下室2层。

工程2018年4月开工，2020年8月完工，总工期29个月。项目实际总投资217322.75万元。

(三) 防治责任范围

2017年5月18日,《龙岗区龙岗街道水一村城市更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经深圳市水务局批复准予行政许可(详见〔2017〕512号),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29075.0平方米(其中永久占地21533平方米、临时用地7542平方米),运行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21533平方米。施工期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到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控制的适当合理。

(四)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实施了覆盖、拦挡、排水和沉沙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际完成0.4m×0.4m砖砌排水沟1893米,1.0m×1.0m×1.0m砖砌1型沉砂池10座,1.5m×1.0m×1.5m2型沉砂池8座,3.0m×2.0m×1.5m砖砌3型沉砂池2座,洗车池1座,土工布覆盖11000平方米,土袋拦挡428立方米,施工围挡426米,景观绿化7947.86平方米。

(五)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确定的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219.3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1425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以竣工决算为准。

(六) 工程质量及防治效益

碧桂园观麓花园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各项工程措施外观整齐,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100%,土壤流失控制比1.0,拦渣率100%,林草

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27%。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七）综合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深圳市水务局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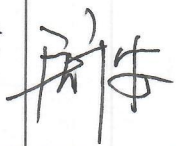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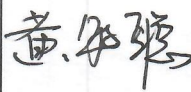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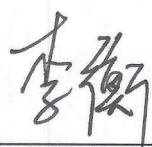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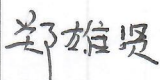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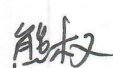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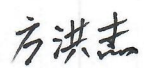
（八）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请建设单位继续维护好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二、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 长	舒 安	深圳市碧桂园实业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李 可	深圳世源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熊 权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方洪杰	深圳市英来监理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艾 侠	特邀专家	高级工程师	

三、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舒 安	深圳市碧桂园实业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建设单位
黄敏聪	深圳市碧桂园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部主管		水土保持设施运营使用单位
李 可	深圳世源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方案编制单位
李 衡	深圳世源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郑雄贤	深圳市库博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熊 权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方洪杰	深圳市英来监理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单位
李 可	深圳世源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